

招生學校系（組）、學程一覽表

<p>臺北城市科技大學</p>			<p>聯絡電話 (02)28927154</p>	<p>是否僅限選填 1系(組)、學程</p>	
<p>[112302]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2號</p>			<p>傳真電話 (02)28965951</p>		
<p>https://www.tpcu.edu.tw</p>			<p>是</p>		
志願代碼	招生系（組）、學程	招生名額	志願代碼	招生系（組）、學程	招生名額
239001	機械工程系	8	239002	機械工程系車輛組	12
239003	電機工程系	9	239004	資訊工程系	9
239005	電腦與通訊工程系	15	239006	應用外語系	2
239007	企業管理系	2	239008	演藝事業系	10
239009	烘焙創意與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	6	239010	流行音樂事業系	25
<p>學校發展特色</p>			<p>其他相關資訊</p>		
<p>一、辦學理念與學校定位 本校定位為「實務教學型」之專業科技大學，以「言忠信、行篤敬、求創新、好就業」為辦學理念，透過一畢、二語、三獎、四證之辦學主軸，在適性揚才之教育原則下，使學生有明確的奮鬥目標，業能獲得所需之優秀人才。本校訂定「培養產業所需務實致用之專業人才」之教育目標，提供務實致用的教學，讓學生畢業即擁有就業能力，為最核心的校務發展規劃。</p> <p>二、校務發展目標 本校以提升學校及學生的整體競爭力，提供優質教學及友善氛圍的校園，並以職能導向為學習內涵提供良好的教學品質，讓學生能融入社區、社會及職場，滿足學習及人格培養的需求。本校校務發展計畫擬定四項發展主軸目標，「教學品質，專業淬鍊」、「學用接軌，三創加值」、「多元學習，樂活校園」、「社會融入，飛颺國際」及六項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「人文涵養、社會關懷、專業知能、資訊能力、語文能力及創新能力」，持續進行教學面、學習面、課程面、產學面及環境面之強化與提升，茁壯校務發展以達成「成為一所創新務實的卓越科技大學」之願景。</p> <p>本校辦學理念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，積極推動全校師生參與創新領域之研發，97-111年參加國際發明展，共獲得619面獎牌，並在32次主流國際發明展的總獎牌數蟬連全國第一。歡迎各位青年學子加入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大家庭！</p>	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校教室及實驗室設施新穎均有空調設備，具有舒適的學習環境。 2. 本校設有超商、美食街可供師生多樣化的餐飲選擇，設備齊全提供冷氣，並聘請合格營養技師督導餐飲衛生，提供全校師生衛生可口之膳食。 3. 本校備有男、女生宿舍，宿舍舒適寬敞備有冷氣、光纖網路等設施。 4. 本校受理助學貸款、減免學雜費並提供獎助學金，每年核發金額2500萬餘元，包含協（扶）助經濟弱勢學生就學、弱勢助學方案、生活學習獎助金等各項措施。 5. 收費標準：日間部收費項目及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 6. 交通：捷運關渡站至本校有大南客運紅35、紅55及紅55區三線公車行駛，且校內前後門即設有候車亭。另有淡水客運專車每日一班從板橋捷運站發車直達校內。 		

校系(組)、學程名稱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	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
						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	占總成 績比率
志願代碼	239001	性別要求	未要求	科目	權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80% 20% --- ---	1 2 3 4
招生名額	8	預計 複試人數	50	國文	x1.00				
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	112.4.28	第二階段 複試費	800	英文	x1.00				
				數學A	x1.00				
				數學B	---				
				社會	---				
				自然	---				
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	112.5.10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項目	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		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---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1件					
公告總成績日期	112.5.31		B. 課程學習成果：B-1、B-2	1件					
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2.6.1		C. 多元表現：C-1、C-2、C-4、C-8	1件					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112.6.2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1件					
是否採備取制	是		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1件					
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<p>1. 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。(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。</p> <p>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</p> <p>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A. 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。</p>								
複試說明	<p>1. 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採網路公告，請於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至本校網站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「招生資訊」查詢。</p> <p>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繳費方式採「郵政劃撥」方式。繳費證明(郵政劃撥收據)與學歷證件製作成一個PDF檔上傳，並請申請生自行留存收據正本備查。</p> <p>3. 第二階段複試採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，申請學生不必到校。</p>								
備註	<p>1. 「甄試總成績」及「錄取報到通知」，請至本校網站「招生資訊」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查詢。</p> <p>2. 本系課程規劃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，請至本校系網頁與教務處網頁查詢。</p>								

校系(組)、學程名稱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車輛組	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
						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	占總成 績比率
志願代碼	239002	性別要求	未要求	科目	權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80% 20% --- ---	1 2 3 4
招生名額	12	預計 複試人數	60	國文	x1.00				
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	112.4.28	第二階段 複試費	800	英文	x1.00				
				數學A	x1.00				
				數學B	---				
				社會	---				
				自然	---				
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	112.5.10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項目	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		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---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1件					
公告總成績日期	112.5.31		B. 課程學習成果：B-1、B-2	1件					
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2.6.1		C. 多元表現：C-1、C-2、C-4、C-8	1件					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112.6.2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1件					
是否採備取制	是		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1件					
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<p>1. 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。(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。</p> <p>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</p> <p>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A. 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。</p>								
複試說明	<p>1. 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採網路公告，請於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至本校網站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「招生資訊」查詢。</p> <p>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繳費方式採「郵政劃撥」方式。繳費證明(郵政劃撥收據)與學歷證件製作成一個PDF檔上傳，並請申請生自行留存收據正本備查。</p> <p>3. 第二階段複試採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，申請學生不必到校。</p>								
備註	<p>1. 「甄試總成績」及「錄取報到通知」，請至本校網站「招生資訊」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查詢。</p> <p>2. 本系課程規劃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，請至本校系網頁與教務處網頁查詢。</p>								

校系(組)、學程名稱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電機工程系	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	
						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	占總成 績比率	同分 參酌順序
志願代碼	239003	性別要求	未要求	科目	權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80%	1	
招生名額	9	預計 複試人數	50	國文	x1.00		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	20%	2	
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	112.4.28	第二階段 複試費	800	英文	x1.00		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3	
				數學A	---		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4	
				數學B	---		數學A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5	
網絡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	112.5.10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	項目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			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---	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1件			
公告總成績日期	112.5.31			B. 課程學習成果：B-1			1件			
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2.6.1			C. 多元表現：C-1			1件			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112.6.2	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1件			
是否採備取制	是	學歷證件(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)			1件					
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<p>1. 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。(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。</p> <p>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</p> <p>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A. 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。</p>									
複試說明	<p>1. 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採網路公告，請於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至本校網站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「招生資訊」查詢。</p> <p>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繳費方式採「郵政劃撥」方式。繳費證明(郵政劃撥收據)與學歷證件製作成一個PDF檔上傳，並請申請生自行留存收據正本備查。</p> <p>3. 第二階段複試採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，申請學生不必到校。</p>									
備註	<p>1. 「甄試總成績」及「錄取報到通知」，請至本校網站「招生資訊」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查詢。</p> <p>2. 本系課程規劃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，請至本校系網頁與教務處網頁查詢。</p>									

校系(組)、學程名稱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	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	
						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	占總成 績比率	同分 參酌順序
志願代碼	239004	性別要求	未要求	科目	權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80%	1	
招生名額	9	預計 複試人數	50	國文	x1.00		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	20%	2	
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	112.4.28	第二階段 複試費	800	英文	x1.00		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3	
				數學A	---		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4	
				數學B	---					
網絡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	112.5.10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	項目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			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---	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1件			
公告總成績日期	112.5.31			B. 課程學習成果：B-1、B-2			2件			
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2.6.1			C. 多元表現：C-1、C-4、C-5、C-6、C-8			2件			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112.6.2	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1件			
是否採備取制	是	學歷證件(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)			1件					
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<p>1. 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。(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。</p> <p>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</p> <p>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A. 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。</p>									
複試說明	<p>1. 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採網路公告，請於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至本校網站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「招生資訊」查詢。</p> <p>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繳費方式採「郵政劃撥」方式。繳費證明(郵政劃撥收據)與學歷證件製作成一個PDF檔上傳，並請申請生自行留存收據正本備查。</p> <p>3. 第二階段複試採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，申請學生不必到校。</p>									
備註	<p>1. 「甄試總成績」及「錄取報到通知」，請至本校網站「招生資訊」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查詢。</p> <p>2. 本系課程規劃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，請至本校系網頁與教務處網頁查詢。</p>									

校系(組)、學程名稱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	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
						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	占總成 績比率
志願代碼	239005	性別要求	未要求	科目	權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80% 20% --- ---	1 2 3 4
招生名額	15	預計 複試人數	75	國文	x1.00				
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	112.4.28	第二階段 複試費	800	英文	x1.00				
				數學A	---				
				數學B	---				
				社會	---				
				自然	---				
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	112.5.10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項目			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---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1件
公告總成績日期	112.5.31		B. 課程學習成果：B-3						1件
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2.6.1		C. 多元表現：C-1、C-5、C-6、C-7、C-8						1件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112.6.2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1件
是否採備取制	是	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1件	
		D-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1件	
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學歷證件(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)								
	1. 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。(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。								
	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								
	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A. 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
複試說明	1. 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採網路公告，請於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至本校網站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「招生資訊」查詢。								
	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繳費方式採「郵政劃撥」方式。繳費證明(郵政劃撥收據)與學歷證件製作成一個PDF檔上傳，並請申請生自行留存收據正本備查。								
	3. 第二階段複試採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，申請學生不必到校。								
備註	1. 「甄試總成績」及「錄取報到通知」，請至本校網站「招生資訊」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查詢。								
	2. 本系課程規劃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，請至本校系網頁與教務處網頁查詢。								

校系(組)、學程名稱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	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
						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	占總成 績比率
志願代碼	239006	性別要求	未要求	科目	權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社會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80% 20% --- --- ---	1 2 3 4 5
招生名額	2	預計 複試人數	20	國文	x1.00				
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	112.4.28	第二階段 複試費	800	英文	x1.00				
				數學A	---				
				數學B	---				
				社會	x1.00				
				自然	---				
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	112.5.10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項目			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---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			1件
公告總成績日期	112.5.31		B. 課程學習成果：B-1、B-2、B-3、B-4						2件
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2.6.1		C. 多元表現：C-1、C-4、C-5、C-6、C-7、C-8						3件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112.6.2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			1件
是否採備取制	是	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			1件	
		D-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				1件	
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學歷證件(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)								
	1. 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。(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。								
	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								
	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A. 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。								
複試說明	1. 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採網路公告，請於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至本校網站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「招生資訊」查詢。								
	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繳費方式採「郵政劃撥」方式。繳費證明(郵政劃撥收據)與學歷證件製作成一個PDF檔上傳，並請申請生自行留存收據正本備查。								
	3. 第二階段複試採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，申請學生不必到校。								
備註	1. 「甄試總成績」及「錄取報到通知」，請至本校網站「招生資訊」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查詢。								
	2. 本系課程規劃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，請至本校系網頁與教務處網頁查詢。								
	3. 本系實施校外實習或交換留學為畢業條件之一。								

校系(組)、學程名稱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	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
						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	占總成 績比率
志願代碼	239007	性別要求	未要求	科目	權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80%	1
招生名額	2	預計 複試人數	20	國文	x1.00		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	20%	2
				英文	x1.00		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3
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	112.4.28	第二階段 複試費	800	數學A	---		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4
				數學B	---		社會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5
				社會	x1.00				
				自然	---				
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	112.5.10		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	項目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---			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1件
公告總成績日期	112.5.31					B. 課程學習成果：B-1、B-2、B-3、B-4			2件
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2.6.1					C. 多元表現：C-1、C-4、C-5、C-6、C-7、C-8			3件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112.6.2			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1件
是否採備取制	是					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1件
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<p>1. 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。(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。</p> <p>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</p> <p>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A. 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。</p>								
複試說明	<p>1. 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採網路公告，請於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至本校網站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「招生資訊」查詢。</p> <p>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繳費方式採「郵政劃撥」方式。繳費證明(郵政劃撥收據)與學歷證件製作成一個PDF檔上傳，並請申請生自行留存收據正本備查。</p> <p>3. 第二階段複試採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，申請學生不必到校。</p>								
備註	<p>1. 「甄試總成績」及「錄取報到通知」，請至本校網站「招生資訊」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查詢。</p> <p>2. 本系課程規劃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，請至本校系網頁與教務處網頁查詢。</p> <p>3. 本系實施校外實習為必修。</p>								

校系(組)、學程名稱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演藝事業系	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
						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	占總成 績比率
志願代碼	239008	性別要求	未要求	科目	權重	實作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實作	80%	1
招生名額	10	預計 複試人數	50	國文	x1.00		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	10%	2
				英文	x1.00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10%	3
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	112.4.28	第二階段 複試費	1000	數學A	---		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4
				數學B	---		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---	5
				社會	---				
				自然	---				
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	112.5.10			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		項目			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112.5.27			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1件
公告總成績日期	112.5.31					B. 課程學習成果：B-2			1件
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2.6.1					C. 多元表現：C-1、C-2、C-5、C-8			1件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112.6.2			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	1件
是否採備取制	是					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	1件
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<p>1. 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。(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。</p> <p>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</p> <p>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A. 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。</p>								
複試說明	<p>1. 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採網路公告，請於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至本校網站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「招生資訊」查詢。</p> <p>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繳費方式採「郵政劃撥」方式。繳費證明(郵政劃撥收據)與學歷證件製作成一個PDF檔上傳，並請申請生自行留存收據正本備查。</p> <p>3. 第二階段到校複試實作項目： (1) 自訂創作表演：表演內容依據自創之聲音、台詞及肢體情境給分，另針對創意給予加分。 (2) 即興表演：請依題目作一段戲劇、舞蹈、主持或其他演藝相關才能表演。 4. 請自行攜帶自傳、履歷、創作資料或表演音檔及相關道具。 5. 評分標準：自訂創作表演(60%)、即興表演(40%)。</p>								
備註	<p>1. 考生複試報到時間、地點於112年5月16日(星期二)起公告於本校網站與「招生資訊」，請考生務必上網查看，並依公告時間至本校參加第二階段複試；如因故需更改報到時間，須於112年5月18日(星期四)中午12:00前提出，逾時概不受理。</p> <p>2. 「甄試總成績」及「錄取報到通知」，請至本校網站「招生資訊」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查詢。</p> <p>3. 本系課程規劃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，請至本校系網頁與教務處網頁查詢。</p>								

校系(組)、學程名稱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烘焙創意與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	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	
						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	占總成績比率	同分參酌順序
志願代碼	239009	性別要求	未要求	科目	權重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社會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80%	1	
招生名額	6	預計複試人數	50	國文	x1.00					2
公告第二階段複試通知	112.4.28	第二階段複試費	800	英文	x1.00					3
				數學A	---					4
				數學B	---					5
				社會	x1.00					
				自然	---					
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費截止日期	112.5.10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	項目				上傳檔案件數上限			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---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1件						
公告總成績日期	112.5.31		B. 課程學習成果：B-2	1件						
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2.6.1		C. 多元表現：C-1、C-2、C-4、C-5、C-6、C-7	1件						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112.6.2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 D-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1件						
是否採備取制	是	學歷證件(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)				1件				
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<p>1. 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。(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。</p> <p>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</p> <p>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A. 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。</p>									
複試說明	<p>1. 複試通知及相關資料採網路公告，請於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至本校網站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「招生資訊」查詢。</p> <p>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繳費方式採「郵政劃撥」方式。繳費證明(郵政劃撥收據)與學歷證件製作成一個PDF檔上傳，並請申請生自行留存收據正本備查。</p> <p>3. 第二階段複試採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，申請學生不必到校。</p>									
備註	<p>1. 「甄試總成績」及「錄取報到通知」，請至本校網站「招生資訊」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查詢。</p> <p>2. 本系課程規劃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，請至本校系網頁與教務處網頁查詢。</p> <p>3. 本系實施校外實習為必修。</p>									

校系(組)、學程名稱	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流行音樂事業系			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		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	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			
							甄試全部評分項目		占總成績比率	同分參酌順序
志願代碼	239010	性別要求	未要求	科目	權重	現場表演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現場表演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	80%	1	
招生名額	25	預計複試人數	125	國文	x1.00					2
公告第二階段複試通知	112.4.28	第二階段複試費	1000	英文	x1.00					3
				數學A	---					4
				數學B	---					5
				社會	---					
				自然	---					
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費截止日期	112.5.10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	項目				上傳檔案件數上限			
第二階段複試日期	112.5.27		A. 修課紀錄 ※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；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；其餘畢業生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1件						
公告總成績日期	112.5.31		B. 課程學習成果：B-2、B-4	1件						
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2.6.1		C. 多元表現：C-1、C-2、C-5、C-7、C-8	1件						
公告錄取名單日期	112.6.2		D-1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-2.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 D-3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1件						
是否採備取制	是	學歷證件(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)				1件				
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<p>1. 「學歷證件」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，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。(請詳閱本簡章「壹、總則」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)。</p> <p>2.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，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(D-1, D-2, D-3)須自行上傳外，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，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</p> <p>3.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，除A. 修課紀錄外，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；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，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。</p>									
複試說明	<p>1. 複試通知採網路公告，請於112年4月28日(星期五)至本校網站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「招生資訊」查詢。</p> <p>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繳費方式採「郵政劃撥」方式。繳費證明(郵政劃撥收據)與學歷證件請製作成一個PDF檔上傳，並請申請生自行留存收據正本備查。</p> <p>3. 第二階段到校複試現場表演項目： (1) 樂器演奏(含中式、西式樂器擇一)或歌唱(自彈自唱、清唱、自備伴唱帶均可)。</p> <p>4. 複試說明：依據複試現場表演項目，請自行攜帶自傳、履歷、創作資料及樂器(現場備有爵士鼓、電鋼琴、樂器音響等)。</p> <p>5. 評分標準：現場表演(60%)、口語表達(40%)。</p>									
備註	<p>1. 考生複試報到時間、地點於112年5月16日(星期二)起公告於本校網站「招生資訊」，請考生務必上網查看，並依公告時間至本校參加第二階段複試；如因故需更改報到時間，須於112年5月18日(星期四)中午12:00前提出，逾時概不受理。</p> <p>2. 「甄試總成績」及「錄取報到通知」，請至本校網站「招生資訊」(https://join.tpcu.edu.tw)查詢。</p> <p>3. 本系課程規劃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，請至本校系網頁與教務處網頁查詢。</p> <p>4. 相關資訊參考網址：https://pm.tpcu.edu.tw</p>									